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港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国伟	-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经开区港南路 401 号经开大厦 11 层	-	
电话	0511-88901009	-	
电子信箱	wgwdbx@sohu.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0,195,276.36	145,585,551.84	1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758,889.48	30,539,239.73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87,286.37	31,240,078.16	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37,654.50	94,544,174.35	-4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7	0.0526	3.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7	0.0526	3.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0.93%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49,500,579.72	4,169,668,745.63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24,501,417.61	3,292,742,528.13	0.9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6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7%	284,225,647	0	冻结	9,172,662
孙程远	境内自然人	0.74%	4,271,5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3,218,03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8%	2,224,897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894,200	0	不适用	0
黄志龙	境内自然人	0.30%	1,77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1,529,100	0	不适用	0
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3%	1,353,463	0	不适用	0
许莉琳	境内自然人	0.21%	1,200,000	0	不适用	0
杨玉凤	境内自然人	0.19%	1,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镇江市大港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孙程远、黄志龙、许莉琳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孙程远共持有 4,27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8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258,700 股；黄志龙共持有 1,7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770,000 股；许莉琳共持有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债转股增资并转让其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应收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 59,601,968.31 元债权对其增资，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债权转为对港诚国贸的 1 元注册资本，港诚国贸注册资本由 35,500,000.00 元增加至 95,101,968.31 元；增资后，公司将所持港诚国贸 100%股权以评估价 144.75 万元转让给镇江出口加工区域投物资开发有限公司。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对港诚国贸债转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2025 年 6 月 3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7 日、2025 年 6 月 4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债转股增资并转让其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债转股增资并转让其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经对全资子公司港诚国贸供应链贸易业务梳理，为更客观、准确披露会计信息，公司将港诚国贸 2022 年度、2023 年度部分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3、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8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修订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29 日、2025 年 8 月 14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4、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及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薛琴女士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方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数量仍保持为 7 名。